



歐亞歷史文化研究

沙海古卷釋稿

劉文鎖 著

中華書局



歐亞歷史文化研究

沙海古卷釋稿

劉文鎖 著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沙海古卷釋稿/劉文鎖著:—北京:中華書局,2007.7
(歐亞歷史文化研究)

ISBN 978 - 7 - 101 - 04343 - 3

I. 沙… II. 劉… III. ①古文字 - 文書 - 研究 - 印度
②西域 - 地方史 - 研究 - 古代 IV. H711 K928.6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7)第 065445 號

責任編輯:王守青

歐亞歷史文化研究
沙海古卷釋稿
劉文鎖 著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38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80 × 1230 毫米 1/32 · 13% 印張 · 2 插頁 · 400 千字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2007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2000 冊 定價:30.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4343 - 3

序

佉盧文書在我國境內出土對於語言學和歷史學均具有重要意義。在歷史學方面，這些文書為瞭解古代印歐語諸族的遷徙和分佈提供了新的線索，也為說明古代塔里木盆地綠洲國家的社會生活實態提供了寶貴的資料。

研究出土於塔里木盆地的佉盧文書，中國學者責無旁貸。而由於種種原因，有關研究一直是滯後的，直到上世紀七十年代後期才有馬雍先生開始致力於此。他在1980年和1984年先後發表的《新疆所出佉盧文書的斷代問題——兼論樓蘭遺址和魏晉時期的鄯善郡》（載《文史》第7輯，1980年）和《古代鄯善、于闐地區佉盧文字資料綜考》（見中國民族古文字研究會編《中國民族古文字研究》，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年4月）兩篇力作，對這些文書及其研究史作了全面的調查、歸類、分析，可視作我國佉盧文書研究的濫觴。

繼承馬氏遺志，林梅村先生一度全力投身於佉盧文書的釋讀和研究中，取得了豐碩的成果，尤以《沙海古卷——中國所出佉盧文書（初集）》（文物出版社，1988年10月）一書蜚聲學壇。此書的主要價值在於打破了國外學者對佉盧文釋讀的壟斷。

嗣後，值得一提的成果是孟凡人先生的《樓蘭鄯善簡牘年代學

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一書。孟氏充分發揮了他作為考古學家的優長之處,除注意佉盧文書的內在證據外,還結合佉盧文書出土地層和同時出土、年代可稽的漢文書進行研究,為落實尼雅佉盧文書的絕對年代作出了很大貢獻。以上三位我國佉盧文書研究的先行者,均有深厚的學養,其成就各有千秋。他們不畏艱難,為我國的中亞史研究開拓了一個嶄新的領域。

馬、林、孟三氏之後,無疑將入載佉盧文書研究史冊的便是本書作者劉文鎖博士。

文鎖博士立志深入這一歷來被學界視為高深莫測的領域,所持除可作為出發點的前賢成果外,主要是自己多年野外考古獲取的經驗和對文獻長期刻苦鑽研累積的學識。

根據文書的年代、形式和內容重新作出細緻的分類,找出其間的聯繫,與不同地點出土文書進行比較等等,通過這些努力,文鎖博士試圖勾勒出尼雅綠洲的社會生活實況(政治和法律體制、賦稅、帳籍、契約、宗教、曆法、家庭和婚姻,乃至度量衡之類)。其中,尤其值得關注的是他對於綠洲城邦體制的探索,這對於填補古代國家形成和發展過程的缺環,作用不容忽視。

麻雀雖小,五臟俱全。通過解剖尼雅,可以大致推知其他綠洲的情況。在這方面,尼雅佉盧文書扮演著和吐魯番文書類似的角色。但由於佉盧文書的文化背景有別於吐魯番文書,其意義之特殊,是不言自明的。

文鎖博士曾就職於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有近十年的文物考古實踐。其間,他參加了舉世矚目的尼雅遺址的發掘。在着手研究本課題之前,他作了關於尼雅遺址形制佈局的研究,從分析構成遺址要素的遺迹和遺物入手,特別是將出土文書的相關內容和主要建築遺迹有機結合起來,仔細分析,收到了相得益彰的效果。正是在這一解決尼雅遺址形制佈局問題,使自然區劃、遺址區劃和行

政區劃儘可能統一起來的过程中，他打下了後來直接探索文書本身諸問題的堅實基礎。本書可以說是考古和文獻研究結合的產物，材料豐富，推理嚴謹，不失為尼雅佉盧文書研究的一個新的起點。

尼雅遺址佉盧文書的發現曾經震驚國際學術界，發現至今已一個多世紀，對它的研究還可以說方興未艾。這批在中國領土上出土的古代印歐語文獻的研究，迫切需要中國學者加入。文鎖博士為人厚道，責任心強。以往在野外考古艱苦的條件下，能自覺吃苦耐勞；今天在選擇研究課題時，也決不趨易避難。他不滿足於資料的收集和整理、現象的羅列或描述，而能留心橫向聯繫並嘗試理論的概括，具備一個歷史學研究者應有的優良素質。我堅信，以此書為開端，他的工作一定能使這一研究領域大放異彩。

余太山

2006年1月6日

目 錄

序	余太山(1)
文書概況	(1)
佉盧文的書寫體系	(15)
歷史地理匯考	(54)
古代動植物志	(82)
綠洲城邦體制	(131)
賦役與土地制度	(159)
法律體制	(174)
鄯善的宗教	(260)
契約	(294)
籍帳	(310)
度量衡制	(317)
紀年與曆法	(329)
十二屬星占文	(336)
附論：十二生肖傳播途徑與中西文化交流媒介問題 ...	(359)
附錄：尼雅佉盧文書別集	T.貝羅 著 劉文鎖譯(368)

2 沙海古卷釋稿

參考文獻	(389)
後 記	(428)

文書概況

出土

1901 年至今，從塔里木盆地南道之尼雅、樓蘭遺址陸續有佉盧文書出土。到現在為止，全部發現的文書之總數據報導在 1103 件以上。這些文書絕大部分是由斯坦因 (M. A. Stein) 挖掘到的，從 1901 年至 1931 年間的四次考察，出土了一千餘件的文書^①。後來的發現，從數量到保存狀況上都與之無法比擬。所以，佉盧文出土文書主要是指斯坦因的發掘品。

^① 參見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 Detailed Report of Archaeological Explorations in Chinese Turkestan*, Oxford at the Clarendon Press, 1907, Vol. II, pp. 316-416; *Serindia, 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 and Westernmost China*, Oxford at the Clarendon Press, 1921, Vol. I, pp. 211-269; *Innermost Asia, 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 Kan-su and Eastern Iran*, Oxford at the Clarendon Press, 1928, Vol. I, pp. 140-155. 關於第四次考察獲得的文書，參見王冀青《斯坦因第四次中亞考察所獲漢文文書》，季羨林等主編《敦煌吐魯番研究》第三卷，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 年，259—290 頁；Wang Jiqing, “Photographs in the British Library of Documents and Manuscripts from Sir Aurel Stein’s Fourth Central Asian Expedition”, *The British Library Journal*, Vol. 24, No. 1, Spring 1998, pp. 23-74；林梅村《尼雅漢簡與漢文化在西域的初傳——兼論懸泉漢簡中的相關史料》，劉東主編《中國學術》2001 年 2 月，商務印書館，2001 年夏。

這些文書的絕大部分出自尼雅遺址，只有少部分出自樓蘭地區的幾座古城以及與尼雅河比鄰的安迪爾河的遺址，另有一件出自敦煌的烽隧(T. XII)。可以看出佉盧文書在出土地點上的集中狀況，說明此種文字被使用的範圍，根據歷史地理的考證，最主要地集中在古代鄯善王國的境內。以上“沙海古卷”都是木質簡牘和紙、帛書的形式。如從全部發現的佉盧文資料看，十九世紀末期以來在巴基斯坦白沙瓦(Peshwar, 古代犍陀羅地區)等地發現的佉盧文碑銘，在新疆和闐地區發現的書寫於樺樹皮上的佉盧文《法句經》殘片和漢一佉二體錢(Sino-Kharoṣṭhī coins)，米蘭遺址佛寺(M. III)牆壁上的題記，以及洛陽出土的佉盧文井欄等，表明佉盧文的書寫材料還有更廣泛的範圍，然而其數量較之尼雅等地的佉盧文書，卻是大為不及了^①。因此，即使從世界各地全部發現的佉盧文資料來講，尼雅遺址等地的出土文書也算得上是最主要的發現；而在塔里木盆地出土的古代各種文字的文獻遺物中，佉盧文書是目前考古發現數量最多的一種非漢文文獻。若將之與敦煌“藏經洞”裏的那些非漢文文獻相比，則其價值又在於時代較早上。雖然，作為公元前後若干個世紀間流行於中亞地區的佉盧文字，其起源地在塔里木盆地之外的古代犍陀羅(Gandhara)，位於塔里木盆地東南部的古代鄯善，無疑是其後期的一個使用地。根據語言學的研究，這種文字被“主要用來表達犍陀羅語”，在塔里木盆地，亦

^① 參見 H. W. Bailey, “The Khotan Dharmapad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Vol. 11, No. 3 (1945), pp. 488-512; Salomon, Richard, “A Preliminary Survey of Some Early Buddhist Manuscripts Recently Acquired by the British Library”,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Vol. 117, No. 2 (Apr., 1997), pp. 353-358; 林梅村《中國所出佉盧文的流散與收藏》，《考古》1992年第1期；劉文鎖《佉盧文遺物在新疆的考古發現》，《新疆文物》1993年第4期。

曾用來表達吐火羅語和于闐塞語等語言^①。

佉盧文書的總體特徵，從書寫材料上有木質簡牘、皮革文書、紙文書、帛書四個類型，其中木質簡牘占絕對多數。在尼雅遺址，並未發現用紙張書寫的任何語文的文書——包括漢文文書在內。漢文簡牘文書在尼雅只是出土了很少的數量，在 100 件左右。以上狀況與樓蘭故城遺址的出土文書狀況幾乎相反：在樓蘭，佉盧文書只是占了一小部分，大部分屬於漢文文書；在書寫材料上，是以紙文書為主，木質的簡牘等只是少數。這種狀況不僅說明了紙張使用以及文字書寫方面的狀況，還說明了政治史上的一些問題^②。

尼雅遺址作為最主要的佉盧文書出土地，其主要的考古工作已為世人熟知，見諸斯坦因的三部報告書及他本人在《地理學刊》(The Geographical Journal)上發表的論文等^③，還有《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調查報告書》(第一—二卷)，^④讀者可以參考。關於此

① 參見 T. Burrow, "The Dialectical Position of the Niya Prakrit",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Vol. 8, No. 2/3, 1936, pp. 419-435; T. Burrow, M. A., *The Language of the Kharoṣṭhī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Cambridge at the University Press, 1937; 林梅村《絲綢之路上的古代語言概述》，林梅村著《西域文明——考古、民族、語言和宗教新論》，東方出版社，1995 年 12 月版，133—155 頁。

② 參見劉文鎖《樓蘭的簡紙並用時代與造紙技術之傳播》，吉林大學邊疆考古研究中心編《邊疆考古研究》第 2 輯，科學出版社，2004 年 5 月版，406—413 頁。

③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 Vol. II, pp. 316-416; *Serindia*, Vol. I, pp. 211-269; *Innermost Asia*, Vol. I, pp. 140-155; "A Journey of Geographical and Archaeological Exploration in Chinese Turkestan",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20, No. 6 (Dec., 1902), pp. 575-610;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 1906-8",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34, No. 1 (Jul., 1909), pp. 5-36; "A Third Journey of Exploration in Central Asia, 1913-1916",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48, No. 2 (Aug., 1916), pp. 97-130; "A Third Journey of Exploration in Central Asia, 1913-1916 (Continued)",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48, No. 3 (Sep., 1916), pp. 193-225.

④ 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考察隊編著《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株式會社，京都：法藏館，1996 年 4 月；第二卷，京都：中村印刷株式會社，1999 年 10 月。

遺址漢文和佉盧文書的出土情況，可以大致地概述如下：

(一)漢文文書

到現在的發現為止，在尼雅遺址出土的漢文文書一共有兩批。第一批是斯坦因的發現物，第二批是“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考察隊”的發現物，二者加起來一共有 100 件左右。其中斯坦因的發現一共有三次，分別在其第一、二、四次中亞探險考察期間（1901、1906、1931 年）。兩批漢文簡牘之出土房屋遺跡（群）包括如下幾處：

N. V

斯坦因第一次尼雅遺址考察期間，在編號為 N. V. xv(93A35. FC. IV)的房屋遺跡中發掘出 54 件漢文簡牘，與之共出的還有 205 枚佉盧文簡牘和 23 件佉盧文皮革文書^①。這批漢文簡牘中包括了兩件極重要的簡，即“泰始五年十月戊午朔廿日丁丑敦煌太守都”簡(N. xv. 326)和“晉守侍中都尉奉晉大侯親晉鄯善焉耆龜茲疏勒”簡(N. xv. 93a, b)^②。這些文書的內容大多屬於政府檔案性質（官方文書），其中也包括那種政府頒發的通行證——“過所”；另有一小部分屬涉及私人事務的信函。這些簡牘表明了此遺跡的官府性質以及時代，即最後使用時間屬西晉時期（武帝泰始年間）。1996 年“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考察隊”對 N. V 所做的發掘，在編號 FCIV 的房間中新出土了 9 件漢文簡牘，從內容上看亦具有公文的性質^③。它們的時代應當與斯坦因所發現者相一致。

① *Ancient Khotan*, Vol. II, pp. 316-416.

② 參見“Chinese Documents from the Sites of Dandan-Uiliq, Niya and Endere”, Translated and annotated by Édouard Chavannes, *Ancient Khotan*, Vol. II, pp. 521-547; 林梅村編《樓蘭尼雅出土文書》，文物出版社，1985 年 2 月版，86—87 頁。

③ 錄文收入《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調查報告書》第二卷“本文編”，62 頁。

N. XIV

1906年斯坦因在編號為 N. XIV(93A9)的房屋遺跡中的 iii 號遺跡(“大垃圾堆”)發掘出 11 件漢文簡牘,內容都是贈送禮物的表文。這些文書中提到了“王母”、“王”、“大王”、“臣”、“夫人”、“春君”、“且末夫人”、“太子”、“小太子”等^①。這些稱謂,有可能屬於當地王室——即精絕國王室的成員等。這批文書在時間上早於 N. V 的漢文文書,可能屬於漢代精絕國時期,即鄯善兼併之前的時期。王國維最早注意到這一點,他將這兩批漢文文書加以比較,指出了精絕在東漢末年前後時期的政治變化^②。

斯坦因於 1931 年的第四次調查,在此遺跡(ii 室)中復發現 21 枚漢文簡牘。這批文書下落不明,其發表頗費了番周折。現在所見到的釋文,是蘭州大學王冀青教授在英國圖書館東方與印度事務部收藏品部(Oriental and India Office Collections, The British Library)費心查閱的結果^③。林梅村教授於後來發表的這一批文書的錄文,兩相略有歧義^④。從錄文上看,文書都屬於官方檔案性質,這裡不再做引述。這些文書的內容可能與西漢末年及王莽統治時期的某些史實有關。上述漢文文書的發現情況進一步說明了

① 參見 *Serindia*, Vol. II, pp. 211-269; 羅振玉、王國維編著《流沙墜簡》,中華書局,1993 年 9 月版,69、223—225 頁。

② 王國維在《流沙墜簡》“序”中說:“今尼雅所出木簡十餘,隸書精妙,似漢末人書,尚在永平以後。其所署受書之人,曰‘王’、曰‘大王’、曰‘且末夫人’,蓋後漢中葉精絕仍離鄯善而自立也。”(《流沙墜簡》,12 頁)在《尼雅城北古城所出晉簡跋》中又說:“此地所出木簡,其中稱謂有大王、有王、有夫人,隸書精妙,似後漢桓、靈間書。疑精絕一國,漢末復離鄯善而獨立。”(王國維著《觀堂集林》卷十七,中華書局,1959 年 6 月版,865—869 頁)

③ 參見《斯坦因第四次中亞考察所獲漢文文書》;“Photographs in the British Library of Documents and Manuscripts from Sir Aurel Stein’s Fourth Central Asian Expedition”。

④ 《尼雅漢簡與漢文化在西域的初傳——兼論懸泉漢簡中的相關史料》。

N. XIV 遺跡之性質，即它是尼雅遺址北部地方最重要的一處建築，漢代精絕國王室的駐地^①。結合其堆積物之地層狀況，還可以看出這個遺跡的大致廢棄時間及其繼承者的若干信息。

除此兩處遺跡之外，另有兩處左右的遺跡(群)也曾出土過漢文文書。一個是 N. XII 遺跡附近，系斯坦因 1931 年所新發現，有 4 件漢文本簡出土於此遺跡^②。其中一枚簡的內容是：“漢精絕王承書從事”(N. II. 2/T. O. 37)。這枚簡的重要性已經被認識到了，自從發表以來，即已被認為是證明尼雅遺址即漢代精絕國故址之直接證據，同時也為確定精絕國中心及其王室駐地等關鍵問題提供了有力證據^③。

另一處出土漢文文書的遺跡是 N. II。1931 年斯坦因所雇傭的民工在此遺跡群中採集到 1 枚完整的漢文本簡^④。這裡需要指出：因為數量極其有限，這一枚簡牘並不能說明多少問題，它有可能是從別的遺跡(群)中被帶到 N. II 的。

① 參見孟凡人《尼雅 N14 遺跡的性質及相關問題》，孟凡人著《新疆考古與史地論集》，科學出版社，2000 年 7 月第一版，162—174 頁；劉文鎮《論尼雅遺址遺物和簡牘與建築遺跡的關係》，余太山主編《歐亞學刊》第三輯，中華書局，2002 年 4 月版，116—149 頁。

② 關於這 4 件木簡之出土地點曾經難以確定，王冀青查閱到的斯坦因當年所做的考察筆記記錄了這幾件木簡的發現經過：最初，名叫賽義德的發現者聲稱發現於 N. II 遺跡群，後來他又糾正說“尼雅十二號遺址以東三分之一英里處的廢墟”才是其發現地點。斯坦因默認了後一個說法，王冀青也肯定了這一點。鑒於在尼雅遺址，N. II 是遺存規模最大的一處遺跡群，其獨特性對任何一個稍有尼雅遺址田野考察經驗的人來講都不會弄錯，所以這 4 件漢文文書出自 N. XII 附近的說法是可信的。

③ 參見《尼雅漢簡與漢文化在西域的初傳——兼論懸泉漢簡中的相關史料》。敦煌懸泉漢簡裏也有“精絕王”簡(一五〇)：“送精絕王諸國客凡四百七十人。”一八九：“客大月氏、大宛、疎(疏)勒、于闐、莎車、渠勒、精絕、扞彌王使者十八人，貴人□人……”(參見胡平生、張德芳編撰《敦煌懸泉漢簡釋粹》，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 8 月版，114、133 頁)

④ 參見《斯坦因第四次中亞考察所獲漢文文書》，編號 N. XIV. ii. 2。斯坦因在這裡延用了其最初的田野編號，未做改動。

(二) 佉盧文書

漢文文書因為發現數量少、殘破不堪而且內容單一的緣故，實際上不能說明更多方面的問題；但因為與佉盧文書共存的關係，它們的研究價值是不容忽視的，尤其是新出土的部分。與漢文文書不同的是，佉盧文的文書除了數量巨大、具有複雜得多的形制外，它們還記錄了遠為豐富的信息，實際上都是極為實在的史料。

下面所列的統計表，意欲顯示佉盧文書的歷次出土情況，其中之主要部分系斯坦因獲得者，在後文進行分析的文書即以此為主，它們主要屬於簡牘文書類，占了尼雅出土文書的絕對多數。關於出土文書的研究法，首先是從釋讀開始，其次是年代學以及類型的分析，這些都是基礎性的工作。由於佉盧文書在形制以及記錄內容上的複雜程度，對它們的分類變成了一項繁瑣的工作，所以專門放在了另文之中。

佉盧文書出土統計

發現者	出土時間	書寫材料			總計	備註：資料來源等
		簡牘	皮革	紙、帛		
M. A. 斯坦因	1900—1931	896	24	12	932	<i>Ancient Khotan, Serindia, Innermost Asia, etc.</i>
E. 亨廷頓	1905	6			6	<i>Kharoṣṭhī Inscriptions</i>
新博考古隊	1959-	66			66	《考古》1961年1期等
“中日尼雅遺跡考察隊”	1990—1997	57	1		58	《中日共同尼雅遺跡學術調查報告書》第一—二卷等，不完全統計

續表

發現者	出土時間	書寫材料			總計	備註：資料來源等
		簡牘	皮革	紙、帛		
其他	1980 等	41			41	馬雍、林梅村、沙比提等 ^① ，不完全統計
總計		1066	25	12	1103	不完全統計

佉盧文書的釋譯

佉盧文書的轉寫、釋讀和翻譯工作，大致上與文書的發現同步。當第一批文書出土後，英國語言學者 E. J. 拉普遜(E. I. Rapson)即受到委託著手文字的釋讀。後來這項研究工作還有其他幾位歐洲語言學者(A. M. Boyer, E. Senart, P. S. Noble)的參與^②。到 1929 年為止，佉盧文書中的主要部分，大約 764 件都得到了轉寫、釋讀和發表。這就是那部稱作《佉盧文題銘》(*Kharoṣṭhī Inscriptions*)的著作^③。

佉盧文書的釋譯方面，最早是釋譯成了英文，由另一位英國語言學家 T. 貝羅(T. Burrow)完成。1939 年，他出版了《尼雅佉

① 馬雍《古代鄯善、于闐地區佉盧文字資料綜考》，馬雍著《西域史地文物叢考》，文物出版社，1990 年 6 月版，60—88 頁；林梅村《樓蘭新發現的東漢佉盧文考釋》，《文物》1988 年第 8 期；林梅村《新疆尼雅發現的佉盧文契約考釋》，《考古學報》1989 年第 1 期；林梅村《中國所出佉盧文的流散與收藏》，《考古》1992 年第 1 期；林梅村《新疆營盤古墓出土的一封佉盧文書信》，《西域研究》2001 年第 3 期；沙比提等《沙漠中的城市——古尼雅(尼雅遺址調查報告)》，《新疆大學學報》(維文版)，1985 年第 2 期。

② *Ancient Khotan*, "Introduction", Vol. II, p. xii.

③ *Kharoṣṭhī Inscriptions, Discovered by Sir Aurel Stein in Chinese Turkestan*, Part I-III, Transcribed and Edited by A. M. Boyer, E. J. Rapson, E. Senart and P. S. Noble, Oxford at the Clarendon Press, 1920, 1927, 1929.

盧文書別集》(*Further Kharoṣṭhī Documents from Niya*)^①，發表了《佉盧文題銘》一書編號以外的 18 件文書(編號 765—782)的釋讀和譯文；翌年，出版《新疆出土佉盧文殘卷譯文集》(*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ī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②，發表了 489 件文書的譯文及注釋。這部著作後來譯成了漢文非正式出版^③。

貝羅的釋譯存在的問題是：關於國王諭令的開頭，即按照這一類文書的格式寫明由“偉大國王(大王)陛下敕諭某某官員”的部分，他認為不夠重要都未予釋譯。這個闕譯部分的意義，今天已經認識到了。實際上，它們除了對研究當時的官僚體制有意義外，通過那些官員的頭銜和名字，還可以開展年代學的研究，以及確定這些文書中所涉及的實務都是分別針對什麼官員發佈的。例如研究政治以及法律體制等時，這些內容就顯得重要起來。

貝羅在解讀和釋譯之外，還做過佉盧文語法等方面的研究。這些已屬於古代語言學的領域。他是歐洲佉盧文研究的主要學者。除他以外，在這個領域做出貢獻的還有貝利(H. W. Bailey)^④、布腊夫

① T. Burrow, "Further Kharoṣṭhī Documents from Niy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Studies, University of London*, Vol. 9, No. 1 (1937), pp. 111-123.

② T. Burrow, *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ī Document from Chinese Turkestan*,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London, 1940.

③ 王廣智譯《新疆出土佉盧文殘卷譯文集》，載韓翔等主編《尼雅考古資料》，烏魯木齊，1988年7月，183—267頁。

④ "The Khotan Dharmapada".